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4樓  
承辦人：王小姐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762  
傳真：(02)22585006  
電子信箱：AP2242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健字第11010443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0年5月24日國健教字第1100700648號函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「醫事人員戒菸衛教證書到期換(補)證作業須知」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0年5月24日國健教字第11007006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「醫事人員戒菸衛教證書到期換(補)證作業須知-藥事人員」及「醫事人員戒菸衛教證書到期換(補)證作業須知」舊制，延長適用至110年12月31日止，如有相關疑慮，請逕洽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李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 2522-0597

正本：  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(含附件)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